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停止赎回、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		
160136		
投资		
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南方中证国有		
证国		
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 有关规定		
基金		
金管		
办理		
额的		
:份额		
起停		
3		
3		

- 注: (1) 南方国企改革份额场内简称"改革基金",国企改革 A 份额场内简称"改革 A",国企 改革 B 份额场内简称"改革 B"。
- (2)国企改革 A 份额、国企改革 B 份额与南方国企改革份额将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起停止办理份额配对转换业务。
- (3) 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将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起停止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业务。
- (4) 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
 - (5) 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南方国企改革份额停止办理赎回、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

外)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咨询。

- (2)根据基金管理人 2020年10月31日发布的《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南方国企改革份额已自2020年11月2日起停止办理申购、定投、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和分拆业务。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申购赎回、上市交易等业务。
- (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5日